

臺北市建安國小 110 學年度開學第三階段防疫相關注意事項

110.11.03 防疫小組會議修訂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11 月 2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03097765 號函【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教育總指引】

二、門禁管理

- (一) 國小、幼兒園家長與訪客依規定不得入校，但經學校認定有需入校者(如：家長志工、維修廠商、洽公民眾等)，必須攜帶完成第一劑疫苗接種滿 14 日或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相關證明。
- (二) 學生入校體溫量測站共 3 個位置，量測額溫超過 37.5 度即刻聯繫家長接回就醫。
- 2-6 年級：藝術教學大樓(紅外線)、東側門(紅外線)
 - 1 年級：進校門右側(額溫槍)、東側門
 - 幼兒園：7:30-7:50 藝術教學大樓(紅外線)、東側門
7:50-8:20 警衛室(額溫槍)

三、健康管理

- (一) 教職員及學生於每日入校時體溫量測一次，額溫槍留於教室備用，學生在教室內量測額溫次數由教師自行決定，額溫超過 37.5 度請送至健康中心並通知家長接回就醫。
- (二) 12 月之後暫停發下「學生健康自主管理表」。
- (三) 家長如考量學生有防疫需求，學生請防疫假(最少一週至多兩週為限)將不列入出勤紀錄，學期成績由任課教師彈性調整。

四、環境管理

- (一) 各班平日可用健康中心提供之漂白水進行環境消毒之用；科任教室、體育科辦提供次氯酸水噴瓶，科任老師可於每班課程結束後，進行簡易桌椅和器材消毒。
- (二) 教室保持良好通風，若開空調，教室應於對角處各開啓一扇窗，每扇至少開啓 15 公分。
- (三) 因酒精有限，本學期共發 2 次酒精，11 月第 2 週健康中心將發第 2 次酒精，若班級有需求可帶空瓶至健康中心領取。

五、空間管理：

- (一) 依教育局規定，室內、外集會活動人數上限取消，兒童朝會於 11/25(四)起恢復正常辦理，學務處會另行通知細節。
- (二) 體表會調整 11/19(五)上午進行，全程直播錄影，該日上午不上課，全校在教室內觀賞直播，下午社團及課照班照常辦理。

- (三)11/22(一)正常上課，當日社團及課照正常上課，費用由學校吸收，午餐收費會由學務處通知收費。
- (四)教師晨會自 11/9(二)恢復全體參加，各班若需家長(至多 2 人)協助週二晨光時間，請家長必須攜帶完成第一劑疫苗接種滿 14 日或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相關證明，並透過表單提供輔導室名冊。
- (五)依學校原訂作息正常放學。
- (六)教師授課時，如能保持社交距離或有適當阻隔設備(如：隔板)，且無呼吸道相關症狀，得不佩戴口罩，惟於課程開始或結束後，仍須佩戴口罩；電腦課考量空間密閉，師生全程佩帶口罩，每節課程結束後須用噴槍消毒。
- (七)游泳課持續暫緩實施，考量六年級游泳檢測，本學期僅安排六年級上游泳課，暫訂 12/6(一)開始上課，。
- (八)於戶外上體育課時，師生在運動時可以暫時脫掉口罩，但課程間無運動(如：整隊或講解規則時)或結束運動後需立刻佩戴口罩。
- (九)音樂課程及社團維持全程佩戴口罩，惟吹奏樂器或歌唱在可保持社交距離時暫脫下口罩。
- (十)畢業旅行如期辦理。
- (十一)室內外拍攝個人/團體照時，可免戴口罩，但須注意拍照結束應即戴上口罩。
- (十二)國小及幼兒園午休時間原則持續佩帶口罩。

六、飲食管理：

- (一)校園飲水機僅提供裝水，不得以口對飲，務必提醒學生自備水杯(壺)；如若忘記攜帶水壺或餐具可以至學務處借用，隔日徹底清洗過後歸還。
- (二)午餐打菜前需洗手後佩戴口罩、手套，分配食物時保持安靜不交談，且不碰觸食物，打菜之桌面請定期消毒。
- (三)用餐前須將桌面擦拭乾淨，並架設個人隔板，戴口罩分流取餐，排隊時請勿交談，並維持適當距離；用餐時間保持安靜，若需二次打菜須佩戴口罩，不交談。
- (四)國小及幼兒園潔牙活動進行時須維持 1.5 公尺間距，國小漱口水活動請學生在隔板內進行。

七、人員管理：

- (一)自 11/8(一)起，學校教職員工及外聘人員，如因身體因素無法接種疫苗，請提醫生診斷證明，可提供快篩劑，其餘請自費購買。
- (二)晨光補救教學暫定 11 月下旬辦理，詳細內容輔導室另行通知。

八、備註：後續防疫措施將依教育局最新公文及本校防疫會議之決議隨時更新，另行公告實施。